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152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被担保人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636.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余额合计为 38,913.63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07,069.31 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45%。本次被担保对象包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下属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拟为全资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鄱阳县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鄱阳盛步”）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项目置换贷款，贷款期限为 14 年。公司拟为鄱阳盛步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以鄱阳盛步持有的电站设备、电费收费权以及鄱阳盛步 100%股权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和质押担保，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已签署。

2、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上饶市开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开岑”）、广州市科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鸿”）、广州市科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盛”）、佛山市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芯能”）拟分别向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人民币 4,565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主债务人及具体融资金额如下：

主债务人名称	融资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年）
上饶开岑	2,871	8
广州科鸿	624	8
广州科盛	624	8
佛山芯能	446	8
合计	4,565	–

3、公司全资下属公司青岛晶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晶盛”）、台州市晶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晶鸿”）、济南市阳晏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阳晏”）拟分别向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人民币 6,071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协议尚未签署。主债务人及具体融资金额如下：

主债务人名称	融资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年）
青岛晶盛	492	8
台州晶鸿	539	10
济南阳晏	5,040	12
合计	6,071	–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人民币 248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65）。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三）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本次担保涉及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下属公司间担保额度调剂，调剂情况及被担保人担保额度、担保余额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前额度	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额度			
鄱阳盛步	21,000.00	4,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34,348.63
上饶开岑	0.00	2,871.0	2,871.00	2,871.00	0.00	2,871.00
广州科鸿	0.00	624.00	624.00	624.00	0.00	624.00
广州科盛	0.00	624.00	624.00	624.00	0.00	624.00
佛山芯能	0.00	446.00	446.00	446.00	0.00	446.00
青岛晶盛	0.00	492.00	492.00	492.00	0.00	0.00
台州晶鸿	0.00	539.00	539.00	539.00	0.00	0.00
济南阳晏	0.00	5,040.00	5,040.00	5,040.00	0.00	0.00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80,000.00	-14,636.00	65,364.00	–	65,364.00	–
合计	101,000.00	0.00	101,000.00	35,636.00	65,364.00	38,913.63

注：担保余额根据担保的融资款项的实际发放时间确定。担保额度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1

（二）被担保人财务数据详见附件 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鄱阳盛步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鄱阳盛步担保的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公司为鄱阳盛步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保证合同或行使保证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

（二）公司为上饶开岑、广州科鸿、广州科盛、佛山芯能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上饶开岑、广州科鸿、广州科盛、佛山芯能担保的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担保范围：公司为上饶开岑、广州科鸿、广州科盛、佛山芯能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和由主债权产生的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追究债务人违约责任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债权人根据主合同要求债务人缴纳的保证金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三）公司为青岛晶盛、台州晶鸿、济南阳晏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青岛晶盛、台州晶鸿、济南阳晏担保的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3、担保范围：公司为青岛晶盛、台州晶鸿、济南阳晏担保的范围为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等；债务人对债权人、应该承担的返还财产及损害赔偿责任；保证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债权人为向债务人、保证人追究其责任而发生的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相关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担保金额在公司年度担保计划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本次担保有助于满足上述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07,069.31 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45%，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31,147.49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附件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属晶科科技全资下属公司
1	鄱阳县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361128343328614 2	2015-07-07	江西省鄱阳县柘港乡柘港集镇	邬志广	9,600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等	是
2	上饶市开岑电力有限公司	91361100MA39T4UU6W	2020-12-18	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上铅快速通道以西、规划道路以东（晶科能源厂房）	邬志广	100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是
3	广州市科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1440101MA9XPFX00B	2021-04-14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021 号 5 楼 5936 号（仅限办公）	邬志广	100	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等	是
4	广州市科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1440101MA9XPFWW65	2021-04-14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021 号 5 楼 5939 号（仅限办公）	邬志广	100	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等	是
5	佛山市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1440605MA56KKC1X3	2021-06-11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新城钟边大道 11 号 3 楼 301D 室	邬志广	100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等	是
6	青岛晶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370211MA94K4WT8L	2021-07-28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望江路 502 号 1-2 号厂房、维修车间	邬志广	1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是
7	台州市晶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91331004MA7E6H9763	2021-12-03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蓬街镇四份头村工业园区	邬志广	1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是
8	济南市阳晏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1370117MABLR27DX8	2022-04-24	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里辛街道华圣路 9 号	邬志广	1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是

附件 2：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是否影响债权人重大有或事项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鄱阳县盛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45,317,108.94	545,584,512.93	99,732,596.01	34,096,038.49	14,105,944.38	711,906,363.98	626,276,912.35	85,626,651.63	15,300,818.90	-2,676,930.32	否
2	上饶市开岑电力有限公司	28,302,461.69	28,303,444.88	-983.19	17,526.11	-983.19	未发生账务					否
3	广州市科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775,353.23	7,777,563.83	-2,210.60	–	-1,205.41	994.81	2,000.00	-1,005.19	–	-1,005.19	否
4	广州市科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733,710.86	7,735,912.98	-2,202.12	–	-1,196.87	994.75	2,000.00	-1,005.25	–	-1,005.25	否
5	佛山市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926,172.48	4,928,358.84	-2,186.36	–	-1,181.14	994.78	2,000.00	-1,005.22	–	-1,005.22	否
6	青岛晶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46,317.01	5,461,987.33	184,329.68	251,838.52	185,434.48	1,895.20	3,000.00	-1,104.80	–	-1,104.80	否
7	台州市晶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5,878,318.15	5,828,079.05	50,239.10	70,117.43	50,239.10	未发生账务					否
8	济南市阳晏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669,925.00	3,670,000.00	-75.00	–	-75.00	未成立					否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2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一、前次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以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0 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资金到账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061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600	27	2022 年 4 月 2 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2.8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到期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 2.80%，收回本金 1,6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33.139.73 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604,93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9,999,997.36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0,009,433.96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990,563.4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CDAA5B0006）。

公司及德阳华智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合计		267,654,200.00	199,990,563.4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431020100101593091，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3.00%-3.22%	110.96-119.1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控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要素	
1.1 存款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 存款规模	[15000]万元
1.4 存款期限	[90]天（自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5 起息日（成立日）	[2022]年[12]月[2]日
1.6 到期日	[2023]年[3]月[2]日
2、观察标的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 ■上午 /□下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竞价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 / 下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SHGFGOP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3、收益要素条款	
3.1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 = 本金金额 ×（固定收益率 + 浮动收益率）× 产品存续天数 /365
3.2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 = 本金金额 × 固定收益率 × 产品存续天数 /365，其中固定收益率 =[1.5%]/ 年。
3.3 浮动收益	浮动收益 = 本金金额 × 浮动收益率 × 产品存续天数 /365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参考价格 *99.5%），则浮动收益率 = [1.72 %] / 年；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 *99.5%）且小于等于（参考价格 * 145%），则浮动收益率 = [1.5%] / 年；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 *145%），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3.4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客户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额度为 15,000 万元，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 90 天，产品收益由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组成，其中：固定收益率为 1.5%/年，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挂钩标的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三）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1166，成立于 1988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2,077,419.0751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吕家进。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5,863,473.12	1,285,327,811.27
负债总额	691,247,567.35	571,060,416.64
净资产	708,084,920.43	697,277,134.31
营业收入	590,076,276.46	306,228,07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17,200.20	-15,948,805.81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23,397.27	-77,203,416.8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4.43%。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07.06%。该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并能够产生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会计处理

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800	1,800	4.3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3.7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3.3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0	0	15,000
合计		22,000	7,000	16.41	1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1.1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2-091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控股子公司江西天成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锂业”）、江西协成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成锂业”）因进行设备检修及设施维护，同时配合上高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嘉美路改造工程），拟临时停产。相关事项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天成锂业

天成锂业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目前主要产品为硫酸锂溶液，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3,848.97	63,260.70
负债总额	6,509.10	22,451.01
资产净额	17,339.86	40,809.69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9,250.27	51,865.98
净利润	4,881.69	19,569.83
是否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注：天成锂业自 2022 年 9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二）协成锂业

协成锂业成立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目前碳酸锂生产线已建成，于 2022 年 11 月进入试产阶段。

二、控股子公司停产期间的安排

控股子公司在临时停产期间将落实设备设施维护维修方案，细化生产运转能力，以保证恢复生产时能充分高效地满足各项生产要求。

三、对公司的影响

天成锂业 2022 年 1-9 月折合碳酸锂当量产量为 2930 吨，本次控股子公司临时停产进行设备设施维修，预计每天折合碳酸锂当量减产约为 25 吨左右，总体营收及财务影响目前尚无法精确预测，预计将对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为准。公司除上述控股子公司临时停产外，其他业务生产运营正常。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控股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后续进展，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2-031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 12 月 2 日，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 13,500,000 股股份被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确认，本次冻结的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2.14%，占公司总股本的 3.37%。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奥康投资	是	13,500,000	12.14%	3.37%	否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5 年 11 月 29 日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	13,500,000	12.14%	3.37%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奥康投资	111,181,000	27.73%	13,500,000	13,500,000	12.14%	3.37%
合计	111,181,000	27.73%	13,500,000	13,500,000	12.14%	3.37%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所持有的公司 13,500,000 股股份被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于近日收到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22）沪 0120 执恢 1040 号】，称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移送的执行人钢钢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周之锋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一案，即【（2020）沪 0120 刑初 186 号】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

奥康投资于 2016 年年初对团盈（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财务投资，并已于 2017 年 11 月进行股权转让且办结工商过户登记手续，期间未向投资标的派驻董事，未参与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股权收购方为钢钢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正常完成且收购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明确承诺其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被追索的情形。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奥康投资不再持有团盈（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后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21）沪 01 刑终 286 号】裁定，钢钢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的转让事项中，向奥康投资支付的股权转让资金来源系利用平台所吸收的资金。该案当事人钢钢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周之锋已被法院执行，经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审查，该股权转让事项所涉交易资金系违法所得，依据【（2022）沪 0120 执恢 1040 号】文向奥康投资追缴股权转让所得资金柒仟玖佰贰拾万元整，致使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证券账户中的 13,500,000 股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奥康投资已委任律师处理相关法律事宜，争取尽快采取相应措施，解除司法冻结。

2、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控股股东本次冻结事项目前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 2022-040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服装纺织行业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星期六）至 12 月 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joeone.net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办公室

电话：0592-2955789

邮箱：ir@joeone.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70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沪市纺织服装行业上市公司 2022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路演（网址：http://rs.p5w.net）

?会议主题：与纺服同行，创美丽生活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至 12 月 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peacebird.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同时为了更加全面深入地向广大投资者展示纺织服装行业的发展前景，助力我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 14:00-16:00 参加以“与纺服同行，创美丽生活”为主题的纺织服